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7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审计报告》和《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

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表示认可，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及新业务拓展阶段，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拓展、对外投资及新项目投资建设均需要大量资金投入，综合考虑公司未来资金支出计划、目前经营及资金状况、股东中长期回报，公司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1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方案》。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表示认可。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杨凌金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凌金海”)的

发展，公司拟向杨凌金海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借款，用于满足杨凌金海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由于杨凌金海的关联方股东未能同比例提供借款，因此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故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表示认可。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方董事张悦、陈晓回避表决。

15、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张海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一）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王俊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张海明先生作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同意王俊强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独立意见表示认可。

王俊强先生承诺本次提名后，将积极报名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王俊强先生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逐一表决。

表决结果：

15.1 张海明：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2 王俊强：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了《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件一：张海明先生简历

张海明：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法国长期居留权，工商管理学硕士，具备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授予的财务总监资格，上海市奉贤区第五届政协委员。曾在上海沪东造船厂工作，曾任上海市对外投资促进中心驻法国巴黎代表处首席

代表，1999 年创立上海豪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上海豪园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上海豪园”）。公司创始人、实际控制人，上海豪园执行董事、上海捷门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海利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树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彩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牧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开曼药明海德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董事、上海润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表、苏州通和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苏州通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苏州通和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

张海明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486,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4%，同时张海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豪园的控制人，与公司董事长张悦女士、董事总经理陈晓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上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7,159,68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38%。张海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附件二：王俊强先生简历

王俊强：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法学硕士。曾先后在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上海市公安局任职，现为上海市前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专职律师。王俊强先生从事法律工作超过 20 年，先后为多家世界 500 强企业提供过法律服务，有非常丰富的从业经验。

王俊强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